

長庚技術學院 函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機關地址：桃園縣龜山鄉文化一路261號
傳真：(03) 328-1794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普通

發文日期：九十一年八月十二日

發文字號：(九一)長庚技校字第〇八〇〇〇三號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校自本(九十一)年八月一日起成立，請支持指教。

說明：「私立長庚護理專科學校」奉教育部於九十一年六月二十七日以台(九一)技(二)字第九一〇八二五五三號函核准改制為「長庚技術學院」。

正本：公私立大專院校

副本：

校長 林榮泰

林榮泰

主任秘書 孫台平

910813

擬上開公文及存摺請核示

專門委員 謝賜

組員紀美

91年8月13日暨收文總字第9105548號

檔號：GEC03-05-03
保存年限：3